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0 年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簡章

壹、甄選名額及僱用期間：

- 一、甄選名額：正取 1 名，備取 1 名，備取人員以補足本次缺額為限。
- 二、僱用期間：自通知報到日起至代表隊階段性培訓結束。錄取人員受聘期間如僱用原因消失或不適任該項工作等，應無條件解除僱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

貳、報名資格：報名者須具備下列資格始得報考：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年齡在 65 歲以下（45 年 8 月 1 日以後出生者）之國民（大陸地區人員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
- 二、持有教育部體育署（或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核發之有效期限內運動傷害防護員證照或物理治療師證照。
- 三、國內外大學物理治療、醫學運動保健、傷害防護或體育相關科系以上畢業【提供畢業證書影本】。
- 四、具基礎英文會話、書寫、閱讀能力及其他專業證照【提供相關證明】尤佳。

參、薪資：依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國際綜合性運動賽會集訓教練費用支給要點」核發，並享有勞（健）保費、勞工退休金。

肆、工作地點及內容：

- 一、工作地點：駐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 399 號）。
- 二、工作內容：
 - （一）提供國家男子排球代表隊運動防護與管理，包含運動傷害預防、傷害初步評估與急救處理、傷後復健等工作。
 - （二）協助國家男子代表隊健康評估與遭重大運動傷害之急救處理與轉診就醫流程；執行運動治療及復健處方，並進行後續諮商與教育。
 - （三）提供國家男子代表隊有關體重管理與安全減重之教育，預防熱傷害、體能調整不良所致疲勞與身體不適之傷害發生。
 - （四）確認國家男子代表隊運動傷害防護紀錄，擬定傷害預防及復健計畫，掌握復健進度、檢視恢復成效。
 - （五）國家男子代表隊教練團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伍、報名：

- 一、報名時間：110 年 02 月 18 日(星期四)至 110 年 03 月 05 日(星期五)截止，逾時恕不受理。
- 二、面試時間：110 年 3 月 08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起；面試地點：中華民國排球協會辦公室（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 樓 802 室）。

三、報名方式：

(一) 符合上開資格條件且有意願者，請檢附以下應徵資料：

- 1.履歷表及自傳。(報名表如附件，需附上照片，履歷內容務必填寫正確電話、手機及電子信箱，以便通知甄試事宜及聯絡，如繕打、填具錯誤，無法聯絡應考人自負)
- 2.學歷畢業證書。
- 3.服務資歷、證照、各項檢定證明。
- 4.具結書(如附件，應考人需親自簽署，以正本繳交)。
- 5.其他相關能力及經歷佐證資料。

以上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視同資格不符，不再通知補件。

(二) 應徵資料請於 110 年 03 月 05 日前務必以掛號郵寄(郵戳為憑)寄送至 104 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 樓 802 室，信封上請註明【國家代表隊防護員甄選劉小姐】收。

(三) 本會擇優通知甄選，不合格者不另行通知，應徵資料恕不退還。

(四) 甄選人於報名前詳讀各有關規定，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0年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貼 相 片 處
				電話	(家):		
通訊處 郵遞區號□□□		(公):					
		(手機):					
E-mail							
學歷	學校名稱		科系	組別	起訖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運動傷害防護證書號							
主要經歷	服務單位		職稱	工作項目內容		起訖日期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資格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表。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影本附貼於本表)。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防護員合格證書或物理治療師證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具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運動傷害防護工作支援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符合報考文件(影本)。						
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考生身分證影本(正面)			考生身分證影本(反面)			
本人所附資料若有不實，除應負法律責任外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報名人簽章：_____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報考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報考資格		書面資料初審人員核章	書面資料複審人員核章			
甄選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面試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到		甄選成績				
甄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正取第 名 <input type="checkbox"/> 備取第 名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備註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0年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

具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0年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如有虛偽陳述或所附資料文件不實，除取消錄取資格外，並願附偽造文書之民事、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如蒙錄取而無法於簡章規定期限內繳交體檢表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 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排球協會110年運動傷害防護員甄選簡要自傳

甄選人姓名：

一、家庭狀況簡介：

二、專長及興趣：

三、學、經歷：

四、個人特質簡略描述：

五、報考動機：

六、如獲甄選進用時之計畫與抱負：